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监事：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重大项目、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十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 1 月 4 日，监事会召开第六届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2022 年 3 月 18 日，监事会召开第六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三）2022 年 4 月 13 日，监事会召开第六届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审议〈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 2022 年度信贷业务办理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与大唐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四）2022 年 4 月 21 日，监事会召开第六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2022 年 4 月 27 日，监事会召开第六届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

情况的议案》。

(六) 2022 年 8 月 10 日, 监事会召开第六届第二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七) 2022 年 8 月 24 日, 监事会召开第六届第二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八) 2022 年 9 月 21 日, 监事会召开第七届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九)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监事会召开第七届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 2022 年 11 月 30 日, 监事会召开第七届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运作之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 规范运作, 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董事会有效发挥了管理决策作用, 各项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并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切实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 勤勉尽责, 全面实现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项工作目标。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 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审计报告真实客观, 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 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 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资金使用

程序规范，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

（四）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无重大出售资产的行为，无收购、资产置换、担保、抵押行为，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交易公平合理；重大关联交易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公司内部控制评价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并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制度和流程得到了有效的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的情况。

（七）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